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OD RESOURCES

GOOD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天成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天成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第二份補充貸款協議、新上海世灝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相關交易；及(ii)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統稱「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有關第二份補充貸款協議、新上海世灝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相關交易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以編製及落實通函所載之若干資料，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天成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傳進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i)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傳進先生及陳實先生；(ii)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盧溫勝先生；及(i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安達源先生、張寧先生及黃學斌先生。

本公佈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